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5日上午10时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年2月24日15:00—2021年2月25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27	华维设计	2021年2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 2799 号 199#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投资回报，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日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向金融机构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07）。

（二）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公司原年报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暂无本地团队，2020 年新冠疫情防控期间人员流动不便，经综合评估，公司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审计机构，为保持连续性，公司决定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1-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

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2月24日（上午09:30~12:00）

（三）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
2799号199#3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昌星

联系电话：0791-86569703 转 5198

联系传真：0791-86569190 邮编：330029

邮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开发区天祥大道2799号199#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